

二手车辆成交协议书

为了明确旧机动车交易时买卖双方各自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及义务，经 双方自愿同意签订以下协议：（售车方简称为甲方，购车方简称乙方）

售车方（甲方）：_____

证件号：_____

联系方式：_____

购车方（乙方）：_____

证件号：_____

联系方式：_____

一、甲方将车主_____，车型：_____，
车牌号_____，车架号：_____，
发动机号：_____；双方达成成交总额为（人民币大写）_____元。小写 ¥_____元。

二、甲方应对该车手续及车辆的所有权和合法性负责（包括该车在_____年__月__日前所发生的一切交通事故等违章及经济纠纷）。该车自交车之日起（时间__年__月__日）所发生交通事故及违法和活动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。

三、该车须办理过户事宜，过户费由乙方承担，甲方提供完整车辆资料供过户时使用，过户时双方应主动配合办理转户所需手续及车辆；该车自交车之日起，该车以后所需费用均由乙方负责（包括年审费及保险费）。

四、因双方交易车辆为旧机动车车辆，故双方签定协议时均对车身及发动机工作状况表示认同。

五、该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签字生效，双方不得违约。任何一方违约都应付给对方总车价20%的违约金。若有争议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或向乙方所辖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六：备注：_____

_____。

甲方（售车方）：

乙方（购车方）：